

浙江大洋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 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浙江大洋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本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20〕2415 号文核准，由主承销商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采用网上定价方式，向社会公开发行了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1,500.00 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28.85 元，共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43,275.00 万元，扣除部分券商承销佣金及保荐费 2,547.17 万元后，主承销商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20 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中国银行建德梅城支行（账号为：400078637330）人民币 17,868.12 万元、中国银行建德梅城支行（账号为：350678629813）人民币 16,980.26 万元和浙江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洋支行（账号为：201000258447151）人民币 5,879.45 万元。另扣减招股说明书印刷费、审计费、律师费、评估费和网上发行手续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 2,458.14 万元（含本公司已自行支付的承销及保荐费用人民币 188.68 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 38,269.69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由其于 2020 年 10 月 20 日出具了《验资报告》（瑞华验字〔2020〕33130001 号）。

（二）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和结余情况

2020 年使用募集资金 5,732.37 万元, 2021 年使用募集资金 8,279.60 万元, 2022 年度使用募集资金 4,203.06 万元, 2023 年度使用募集资金 2,988.55 万元, 2024 年度使用募集资金 4,092.53 万元, 2025 年度使用募集资金 3,490.54 万元。2026 年半年度使用募集资金 1,817.95 万元。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 结余募集资金(含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余额为 9,119.55 万元。

二、募集资金的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 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 保护投资者利益, 本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5 年修订)》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5 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结合公司实际情况, 公司制定了《浙江大洋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

根据《管理制度》, 本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 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 并连同保荐机构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中国银行建德梅城支行、浙江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洋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鉴于“含氟精细化学品建设项目”(变更后为“三氟乙酰系列产品项目”)实施主体为福建舜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建舜跃”), 公司与子公司福建舜跃及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邵武支行、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共同签订《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户四方监管协议》, 将“含氟精细化学品建设项目”(变更后为“三氟乙酰系列产品项目”)募集资金存放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邵武支行。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1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新增专项账户的议案》, 同意公司新增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根据董事会的授权, 公司、福建舜跃、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城支行、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共同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四方监管协议》。

上述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以便于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以及对其使用情

况进行监督，保证专款专用。

（二）募集资金存放情况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有 3 个募集资金专户、1 个定期存款账户，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类别	存储余额	备注
中国银行建德梅城支行	350678629813	募集资金专户	33,733.13	-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城支行	3301040160023544946	专项账户	11,136,155.96	-
中国银行邵武支行	407879908200	专项账户	25,659.40	-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城支行	3301040160023627311	定期存款账户	10,000,000.00	注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城支行	3301040160023627311	定期存款账户	10,000,000.00	-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城支行	3301040160023627311	定期存款账户	10,000,000.00	-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城支行	3301040160023627311	定期存款账户	10,000,000.00	-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城支行	3301040160023627311	定期存款账户	10,000,000.00	-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城支行	3301040160023627311	定期存款账户	20,000,000.00	-
合计			91,195,548.49	

注：为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收益，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2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为充分利用公司闲置募集资金，提高资金利用率，在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使用的前提下，公司（含子公司福建舜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 12,000.00 万元（含本数）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此额度内可滚动使用），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之内有效。子公司福建舜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在杭州银行江城支行购买大额定期存单合计 8,000.00 万元。

三、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件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 26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本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及已支付发行费用人民币总计 21,045,529.57 元。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0 年 11 月 19 日出具《关于浙江大洋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报告的鉴证报告》（瑞华核字〔2020〕33130018）。

本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 25 日召开 2020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银行票据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期间，本公司及子公司福建舜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银行承兑汇票（包括开立银行承兑汇票和票据背书等方式）、信用证等票据（以下简称“银行票据”）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的款项，并定期从募集资金专户划转等额资金至一般账户。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及子公司福建舜跃使用银行票据置换募投项目款项共计人民币 148,518,365.65 元。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 2022 年度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如下：

公司原计划以募集资金投建的“含氟精细化学品建设项目”，其中的氟苯和对氟苯甲酰氯品种公司已拥有自主研发的生产工艺技术，4,4'-二氟二苯甲酮中试生产技术由大连理工大学提供。

2021 年底，福建舜跃包括氟苯和对氟苯甲酰氯产品生产线在内的“年产 1500 吨 2-氯-6-氟苯甲醛等芳香烃系列产品”项目取得安全生产许可。经开车生产，氟苯产品质量完全满足标准要求，产品单耗控制在合理区间，但因装备材质符合性存在缺陷，影响产品连续生产的正常运行。产品成规模地正常商业化生产，存在一定的工艺和安全隐患，生产工艺技术仍在进一步研究开发中，在装备技术瓶颈未突破前，公司将审慎控制本项目的投资。待相关技术障碍清除后，再作项目建设决定。

鉴于“含氟精细化学品建设项目”募集资金长期处于闲置状态，为提高募集

资金使用效率，拟将该项目的募集资金投资于“三氟乙酰系列产品项目”，其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变。

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8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及 2022 年 5 月 11 日召开的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并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相关会议决议公告及《关于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

本报告期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已经披露的募集资金相关信息不存在不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已使用的募集资金均投向所承诺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重大情形。

特此公告。

浙江大洋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5 日

附件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6 年半年度

编制单位：浙江大洋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8,269.69			本半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817.95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6,980.26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0,604.59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44.37%							
承诺投资项目 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 变更项 目（含部 分变更）	募集资金 承诺投资 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 额（1）	本半年度 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 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 （3）=（2）/（1）	项目达到预定 可使用状态日 期	本半年度实 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 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 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 年产 2.5 万吨碳酸钾和 1.5 万吨碳酸氢钾项目	否	17,868.12	17,868.12		16,930.24	94.75	2022 年 6 月转 固	2,903.81	否	否
2. 三氟乙酰系列产品项目	是	16,980.26	16,980.26	1,817.95	10,253.04	60.38	2026 年 12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3. 补充流动资金	否	3,421.31	3,421.31		3,421.31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38,269.69	38,269.69	1,817.95	-	-		-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合计		38,269.69	38,269.69	1,817.95	30,604.59	79.97	-	2,903.81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一）公司《年产 2.5 万吨碳酸钾和 1.5 万吨碳酸氢钾项目》已处于正常运营状态，其中：碳酸氢钾产能利用率尚处于爬坡阶段，产能利用率未达到预设水平。公司正积极拓展下游市场，提升产线负荷，后续将根据市场开拓进度逐步实现达产目标。

（二）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20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延期完成的议案》，公司根据市场环境和募投项目当前实际建设进度，经审慎研究后，决定在保持《三氟乙酰系列产品项目》实施主体、实施方式、投资总额不发生变更的前提下，将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由 2023 年 9 月延期至 2024 年 12 月。该项目延期的主要原因如下：

2022 年 9 月浙江省应急管理厅发布《关于印发〈硝化工艺装置的上下游配套装置自动化控制改造指南（试行）〉等 5 个指南的通知》（浙应急危化〔2022〕124 号），该文件是继国家应急管理部发布的《关于开展高危细分领域安全风险专项治理工作的通知》要求后，对涉及硝化、氯化、氟化、重氮化、过氧化工艺的危险化学品生产使用取证企业自动化控制方面的具体化标准指南，国家和地方对涉及危险化学品生产要求进一步提高。公司是浙江上市企业，子公司福建舜跃正在开展建设的“三氟乙酰系列产品项目”，其工艺涉及氟化和氯化，主动按照高标准严要求进行了设计整改和自动化改造，以期降低未来项目所在地对涉及氟化、氯化工艺的危险化学品生产、使用取证企业自动化控制标准提升后造成的停工整改风险。同时，由于环评、安评等项目审批要求标准的提高，“三氟乙酰系列产品项目”在前期规范化设计时间较长，导致后续流程延期，项目进度与原计划进度存在差异。

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22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延期完成的议案》。公司根据项目的进度进行评估，经审慎研究，将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由 2024 年 12 月延期至 2025 年 12 月。该项目延期的主要原因如下：

一是公司围绕应急管理部门的要求，对项目自动化、智能化水平提升存在一定的技术难题需要攻克，使得项目设计周期拉长；二是为顺应下游医药市场需求增量减缓和农药市场持续放量的变化，对产品适用性等进行调整，增加了生产线设计工作量，延缓了项目进度；三是项目设计综合考虑工艺的先进性和装备技术的可靠性，与设备制作方共同对配置设备的材质、技术性能等进行优化，延缓了项目进程，但上述优化方案可提升产品质量和生产效能，进一步加强生产过程的自动化、连续化，实现降本增效。

2025 年 12 月 11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延期完成的议案》。同意在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募集资金用途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的“三氟乙酰系列产品项目”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时间从 2025 年 12 月延期至 2026 年 12 月，并追加投资 1,960.21 万元，不足部分由公司自

	筹资金补足。该项目延期主要原因如下： 三氟乙酰系列产品项目重要产品“三氟乙酸”受农药、医药行业需求带动，2025 年国内需求量已从 1.65 万吨增加至 2.00 万吨，同比增长 21%；行业产能也由 3.15 万吨增加至 3.45 万吨，同比增长 10%，市场对产品质量一致性、成本竞争力、交付稳定性提出更高的要求。受此影响，公司对建设中的三氟乙酸生产线进行了二次深化设计，对原规划产线的自动化和数字化水平进一步升级，增加了部分装备及控制系统，以进一步优化工艺技术，提升装备的先进性，保证产品质量与竞争力。因此，公司因更高的自动化程度导致设备及系统购置费增加。公司更高的自动化程度导致项目实施周期需要相应延长，综合考虑当前市场环境、现有产能利用情况等因素，公司适当放缓了项目建设投入进度，在该项目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及方式均保持不变的情况下，经公司审慎研究，决定将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由 2025 年 12 月延期至 2026 年 12 月。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 26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截至 2020 年 10 月 31 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款项共计人民币 18,711,749.39 元，以募集资金置换募投项目款项共计人民币 15,841,501.26 元。在募集资金到位前，本公司已用自筹资金支付的发行费用金额为 5,204,028.31 元。因此，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及已支付发行费用人民币总计 21,045,529.57 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2025 年 8 月 22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为充分利用公司闲置募集资金，提高资金利用率，在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使用的前提下，公司（含

	子公司福建舜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 12,000.00 万元（含本数）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此额度内可滚动使用），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之内有效。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子公司福建舜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在杭州银行江城支行购买大额定期存单 8,000.00 万元。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募投项目“年产 2.5 万吨碳酸钾和 1.5 万吨碳酸氢钾项目”已完成建设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为满足项目生产周转需要，充分发挥资金的使用效率，公司将尚未使用的结余募集资金 16,075,335.97 元转为永久流动资金，募集资金账户 400078637330 于 2023 年 4 月 26 日注销。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1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其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独立董事对本次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本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披露了相关会议决议公告及《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其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 91,195,548.49 元（含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其中：募集资金账户（含专项账户）存储余额为 11,195,548.49 元（含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大额定期存单余额为 80,000,000.00 元。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注：年产 2.5 万吨碳酸钾和 1.5 万吨碳酸氢钾项目本半年度实现的效益 2,903.81 万元为产品毛利。